

就學貸款 Q & A

Q：具有哪些身份的學生可以辦理教育部貸款？

A：

具中華民國國籍且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

(一)家庭年收入 120 萬元以下（在學期間利息由政府負擔）不用交兄弟姊妹及子女資料

(二)家庭年收入超過 120 萬元：

無兄弟姊妹及子女：不可辦理申貸

(三)家庭年所得超過 120 萬元~148 萬元以下：

學生本人加上兄弟姊妹或學生子女共 2 名(含)以上：可申貸(免利息)

(四)家庭年所得超過 148 萬元：

學生本人加上兄弟姊妹或學生子女共 2 名：可申貸(自付全息)

學生本人加上兄弟姊妹或學生子女共 3 名(含)以上：可申貸(免息)

注意不是送件就可以貸款,必須事後查驗所得,所得超過且不符合條件不能貸款,必須補繳費用

Q：要去哪家銀行詢問就學貸款?可以自己找家中附近的嗎?

A：

本校教育部指定銀行是台北富邦銀行,不能自己去找其他銀行貸款

Q：辦理就學貸款之程序？

A：

(一) 登入本校 ITUNA (新生須取得學校 E-mail：要另外開通)

(二) 向富邦銀行申請貸款並完成對保程序

(三) 將申請表、銀行撥款通知書、繳費單三樣文件繳交至課指組，才算完成貸款程序

Q：辦理就學優待減免又要辦助學貸款要怎麼辦理?

A：必須先辦理減免！扣掉學雜費減免的金額，才能去辦貸款。

如，小明學雜費應繳 3 萬元，先辦理減免 2 萬元，剩下 1 萬元應繳費，再拿去貸款學雜費 1 萬元。

Q：辦理就學貸款之家庭所得如何計算?

A：

家庭年所得總額（包括分離課稅所得），其計算方式如下：

- 一、學生未婚者：(一) 未成年：與其法定代理人合計。(二) 已成年：與其父母合計。
- 二、學生已婚者：與其配偶合計。
- 三、學生離婚或配偶死亡者：為其本人之所得總額。

Q：新生如何辦理就學貸款？

A：和銀行預約到實體分行或是使用線上對保(細節及操作請洽富邦銀行專線),第一次對保後之後都可使用線上對保。

Q：延畢、休學的學生可以辦理就學貸款嗎？

A：可以。但休學者必須復學時有學生在學身分,才能辦貸款,且須拿到學雜費繳費單。

Q：辦理就學貸款時有一些學分費用不在學雜費裡要如何辦理貸款？

A：

請使用預估學分費,因為加退選後,才會出現學分費繳費單,但此時貸款基本上已經結束,不可能等到學分費單出來在對保,所以要先預估學分費

適用對象：

- 1.所有延修生
- 2.103~107 學年度入學碩博士一般生
- 3.就讀研究所在職專班
- 4.修習教育學程、英檢課程者
- 5.非在職專班學生選修在職專班課程者
- 6.研究所學生選修大學部課程

在辦理步驟(二)向富邦銀行申請貸款對保前請自行下載與填寫「學分費預估單」文件填寫,再上傳富邦系統

不用先送至課指組蓋章,填寫完直接向銀行辦理,(可線上上傳文件或銀行臨櫃印出紙本申請),與學雜費貸款一併至銀行申辦,銀行對保增加貸款預估學分費後,再將相關申請文件如下:

(1.學分費預估單紙本或電子檔 2.就學貸款申請表 3.銀行撥款通知書 4.繳費單)一起寄回課指組。

(若預估學分費與實際學分費有落差,可於加退選結束後修改貸款金額再次重送「學分費預估單」至銀行,截止日期另行公告)。

Q：辦理就學貸款時有一些費用不能貸款該如何繳費？

A：

等到課指組收到貸款文件後會進行更改學雜費單,剩下不能貸款的金額才能繳費

如:黃阿查學雜費單有 35,000 元,可貸款 32,000 元,改單後剩下不能貸款的金額 3,000 元,這時

才可以繳費

Q：辦理就學貸款時哪些費用不能貸款？

A：

本校**實習費、電費、專業器材維護使用費、論文指導費**，依規定無法辦理貸款，請同學對保時特別注意。

Q:如果貸款金額要更正如何處理?

A：取消就學貸款或貸款金額有異動者，如住宿費、學分費等，請先和課外活動指導組連絡後，再到富邦銀行更改金額或取消貸款。

Q：住宿費、書籍費、生活費應如何貸款??

A：每位同學可以貸款 3 千元的書籍費，不須學校開證明，直接跟銀行申請即可；住學校宿舍者僅能貸款繳費單上之住宿費金額、校外賃居的同學可以貸款 4 萬 500 元的校外住宿費，不須學校開證明；生活費僅具備低收入戶身分者可貸款 4 萬元、中低收入戶身分者可貸款 2 萬元。校外住宿費、書籍費、生活費貸款金額，必須等到教育部系統所有貸款資格確認完畢，才會進行撥款給同學。

上學期約 12 月初、下學期約 5 月初匯款到同學的個人帳戶**(實際匯款以每學期公告時間為準)**